**中山大学资助研究生出国留学项目各阶段材料准备指引**

**申请材料清单**

（1）《中山大学资助研究生出国留学项目申请表》

（2）导师推荐信

（3）专家推荐信（两封，要求两位高级职称专家出具）

（4）外方导师或机构出具的正式邀请信

**\*邀请信须注明到达时间（原则上应在2024年12月31日之前到达），明确出访期限**

（5）外语水平证明（雅思、托福、大学英语等，请查看国家留学基金委国家公派项目英语要求）

（6）博士生在读期间成绩单

（7）博士生在学期间已取得的科研成果复印件

**出行前办理领款需提交资料**

1. 请提前至少7天在USC系统中进行研究生长期出国（境）申报（180天及以上）或因公临时出国（境）（不超过180天）申报中填报申请。

注意：经费号等信息会在出具英文资助证明时，写在行前材料要求中；上传在外期间的保险证明（保险总额不少于110万的保险单或者必须在国外购买保险的证明材料）；上传学院和提交学院完成审核的延长学业申请（预期毕业的早于回国时间，或者回国时间晚于预计毕业的春季学期的4月初、或者临床医学（含口腔医学）研究生）；临床医学（含口腔医学）专业学位博士生出国3个月以上者，须上传由学生本人申请的，并经导师和院系知情同意的回国后补临床训练时间安排说明材料。

（2）中山大学资助研究生出国留学项目管理协议

**\*一式三份：获得资助研究生填好个人信息及导师信息后，须请培养单位相关工作人员在合同管理系统提交该协议的范本协议审核，审核完成获得二维码的协议稿件后打印，获资助人和导师签名**

（3）护照及签证页复印件（一式两份，其中一份交研究生院，另外自留为领款时使用）

（4）经费预算及证明（一式两份，其中一份交研究生院，另外自留为领款时使用）**\*须提交机票价格单等费用预算依据（注意是全程包含往返机票及在外期间费用）**

机票行程单复印件或查询证明资料。

（5）中文和英文出国学习的必要性和安全防护与责任个人声明（中文和英文各一个页面篇幅内容，双面打印）。

（6）出国学习的预期成果承诺书（个人签名）。

**回国结项材料清单**

登录大学服务中心（USC）系统，进行[研究生回国（境）返校登记申请](https://usc.sysu.edu.cn/infoplus/form/35a1ce9c-3269-4191-b3f1-99c5f903ac97/render?theme=sysu3)。**按照申请系统中提示填写信息和上传相关扫描材料。**

注意结项必须上传：

（1）护照首页及标有出入境日期页面的复印件。**\*除护照首页外，中国海关印戳的出境日期、入境日期，须清晰可见，或上传行李票、登机牌或支付宝链接程序国家移民管理局下载出国境记录文件。**

（2）外方导师评述函

（3）出国期间取得的研究成果扫描pdf文件。